虎尾科技大學

因應疫情樓管防疫會議會議紀錄

日期:111 年 08 月 29 日 時間:11:10-12:10

地點: 行政大樓 6 樓第1 會議室

主席:彭及忠主任

紀錄:許淑純

成員: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報告:略

貳、前次會議追蹤

討論事項	決議及後續
大樓實聯制紀錄	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111/04/27 日表示,為兼顧防疫、經濟及社會運作,維持國內防疫量能與有效控管風險,經綜合評估疫情情勢,宣布取消簡訊實聯制,且鼓勵民眾下載及使用「臺灣社交距離 APP」。對此,指揮官陳時中也說明原因,且表示紙本實聯制也一併退場。 本校自 111 年 07 月 01 日起取消大樓單一出入口管制。
限定每週三申請防疫物資	1.75%酒精:每桶4公升,如需領用20公升前一日來電。 2.次氣酸水(原液):每桶20公升,如需領用2筒以上前一日來電。 3.香皂及肥皂套:填妥量即可領 4.隔離防護衣:填妥量即可領 5.防護面罩:填妥量即可
上班時間皆可領	 6. 密切接觸者快篩試劑領用窗口: 6-1 日間部學生向衛生保健組(5119 或 5911) 6-2 進推部向陳先生(5076) 6-3 教職員向環安中心何護理師(5998) 6-4 住宿生向生輔組向李先生或林小姐(5129 或 5132)

6-5 國際生向謝小姐(3447)

7. 同單位(大批)密切接觸者另用窗口:環安中心許護理師(3461) 注意:領用前請先到環安中心網頁下載領用人資料造冊檔,完成資料造冊後將檔案寄給 judy99house@gmail.com 許護理師,再發試劑。

前次會議追蹤~1.大樓實聯制紀錄



叁、本次會議內容

一、防疫個人資料稽核指引,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 指揮中心「防疫個人資料稽核指引」辦理說明如下。

說明:請各大樓 111 年 09 月 01 日前繳回防疫實聯制相關資料供本中 心進行資料銷毀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: 江宜倫 電話: 02-7712-9036

電子信箱: yilun74@mail. moe. gov. tw

受文者: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8月10日

發文字號:臺教資(四)字第111007708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.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原函、2.防疫個人資料稽核指引

主旨:函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「防疫個人 資料稽核指引」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11年8月3日 肺中指字第111430013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辦理有關防疫個資作業時,請依旨揭指引(如附件)辦理並進 行宣導。

正本: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及國家運動訓練中心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:

二、宣導教職員工生自主防疫期間能否入校,依據教育部 111 年 08 月 09 日臺教高通字第 1112203418 號函辦理。

說明:有關教職員工生自主防疫期間持2日內快篩陰結果可以入校部的入班上課。

8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电子15相,onysiove@mail.moe.gov.iw

受文者: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8月9日 發文字號:臺軟高通字第1112203418號 該別:華邁任

速別: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主旨:有關教職員工生自主防疫期間能否入校一案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為配合指揮中心自111年5月17日起調整COVID-19確 診個案同住家人密切接觸者居家隔離政策,本部前以 111年5月18日臺教高通字第1112202334號函諒達。
- 二、現考量校園除上課班級屬高度密集場域之外,其餘校園空間尚可保持適當社交距離,且為兼顧教職員工生到校辦理事務之需求,前開自主防疫期間,非必要不得外出,倘若需外出,需有2日內家用抗原快篩陰性檢驗結果,才可外出工作及採買生活必需品,且外出時全程戴口罩及保持社交距離,得入校但不得入班上

各級學校 住宿生防疫措施

- 確診者同寢室室友比照「同住親友」, 實施居家隔離或自主防疫
- 高中以下:居家隔離及自主防疫期間 不入校上課
- 大專校院:居家隔離不入校(住宿生不離開隔離宿舍)

自主防疫期間不入班上課



三、同單位(大批)密切接觸,依據教育部 111 年 07 月 19 日臺教技通字第 1112302248 號函辦理,說明如下。訊息來源:高教司及 111 年 08 月 22 日教育部最新防疫公告。

1. 同單位(大批)密切接觸者向環安中心許護理師(3461),領用前請 先到環安中心網頁下載領用人資料造冊檔,完成資料造冊後將檔案寄 給 judy99house@gmail.com 許護理師,再發試劑。詳情可以上本中心 網頁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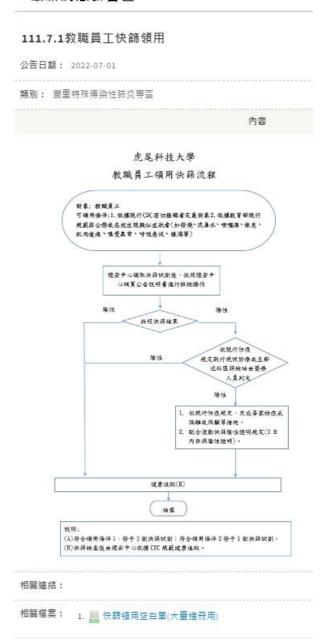


各級學校 防疫假別

- 確診、快篩陽性或居家隔離者: 教職員工 可請 公假/防疫隔離假 學生 可請 防疫隔離假
- 教職員工生於自主防疫期間可請自主防疫假
- 學生如有身體不適或快篩陰性仍有疑慮可請防疫假

育部現行	國 計數職員工 行CDC密切 規範國公程 、呼吸急係						
序號	身分別	教職員編號/ 學號	姓名	居家隔離期間	自我防疫期間	領用支(削)數	
範例	教師	B02023	王小美	0	111. 6. 19 - 111. 6. 25	3	
範例	職員	E21016	王小美	111. 6. 09 - 111. 6. 11	111. 6. 12 - 111. 6. 15	3	
範例	職員	A12007	至小美	0	111. 6. 23	1	與確診者李曉明同辨公室

■ 最新消息公告區



四、宣導工作場域出現確診者,密切接觸者依風險高低應變,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的最新公佈的「返回職場工作應變建議方案」指示,如職場、同辦公室或工作場域出現確診者,密切接觸的同事可依下列建議應變:

先確認密切接觸者是否為高風險者,下列評估原則:

1. 是否為高感染風險者?指無適當防護下曾於24小時內累計大於15分鐘面對面之接觸。

- 2. 是否已出現疑似新冠肺炎的染疫症狀。
- 3. 是否已完成 COVID-19 疫苗接種(含追加劑)達 14 天(含)以上。

本校屬於:★中度暴露風險等級:需要近距離頻繁接觸不特定對象之人員或可能感染 SARS-CoV-2 但尚無症狀的人員,包括交通站場、運輸工具、商場、百貨公司等人潮較密集之場所或從事食品外送、防疫旅館等第一線服務人員。

指揮中心「返回職場工作應變建議方案」

【機關(構)及事業單位之密切接觸者】

返回職場工作應變建議方案

5月8日0時起,同辦公室或同工作場域密切接觸同事不匡列居隔各機關、機構及事業單位(醫療或長照機構不適用)出現確診個案時,應依其「持續營運計畫」採取「自主應變措施」

- ◆ 出現確診者,依下列原則進行風險評估,並啟動相關處置,以維護職場安全
 - ◆ 是否為高威染風險者*(在無適當防護下,曾於24小時內累計大於15分鐘面對面之接觸)
 - ◆ 是否有症狀
 - ◆ 是否已完成COVID-19疫苗追加劑接種達14天(含)以上
- ◆ 高風險:
 - ◆ 有症狀抗原快篩
 - ◆無症狀已接種3劑滿14天—持續工作、健康監測至最後接觸滿7日、有症狀快篩
 - ◆ 無症狀未完整接種—自我隔離/居家辦公3天(若持續工作上班前每1-2天執行抗原快篩至 最後接觸滿7日)、有症狀快篩
- ◆ 低風險:
 - ◆ 有症狀抗原快篩
 - ◆無症狀持續工作

2022/05/07

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

▲ 圖片來源: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

五、宣導工作場域出現確診者,密切接觸者依風險高低應變,說明如 下

如已評估完高低風險後,可依以下指引進行分流:

- 1. 員工若出現症狀才做抗原快篩,沒有症狀就不用做。
- 2. 若抗原快篩陽性,循 PCR 檢驗途徑進行後續管理,確認是否確診。

- 如確診者以外員工屬低風險者,可照常維持工作,並做自我監測, 到最後接觸日滿7天。
- 3. 如確診者以外員工屬高風險者,可在出現症狀後使用抗原快篩做初 步確認;如果已完成三劑疫苗施打(並滿14天),可與低風險者同 樣持續工作,並做自我監測,到最後接觸日滿7天。
- 4. 如無症狀但未完成疫苗,指揮中心建議進行前3天居家辦公或自我隔離,到之後每1、2天執行抗原快篩,到最後接觸日滿7天。

六、宣導確診者返回職場注意事項

根據目前最新防疫政策,當您快篩2條線,也就是快篩陽性後:

- 1. 請先搜尋距離您最近可以提供視訊看診及取藥的醫療院所,先完成 視訊確診。
- 2. 視訊確診後您會收到自主通報簡訊,自主通報時會請您通報職場. 因為個資關係請您打一通電話給環安中心職業衛生護理師(分機 5998),完成以上動作進入7天居家照護。
- 3. 完成7天居家照護後,進行第8-14天自主健康管理,這7天理您可以選擇居家辦公或是來校辦公。
- 4. 當您返回校園上班,請您確實戴好口罩、不與同事共餐、保持辦公 區域內通風(如果開冷氣請務必開 5-10 公分窗戶或是門板上放個 固定器保持門微開 15-20 度)等
- 5. 提醒非確診者或是已經確診完成 7+7 者,與確診返校工作同仁間建 議維持適當防疫措施,避免被感染或是 2 次感染。
- 6. 防疫期間只有團結落實防疫工作,校園內共同的敵人是病毒。

七、宣導本校依據教育單位防疫計畫檢核表,微調新防疫計畫檢核表格為本校辦理各社團學生活動(校內、外),請各大樓宣導活動辦理單位須將此表交給各大樓樓管。其餘在校內辦理活動者(含校外單位),請將此表交給場地借用單位。以確認每場次活動承辦單位都知悉如何落實活動辦理時的防疫措施,表單如附件一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八、宣導請移除防疫期間張貼資料,本中心已巡視全校各大樓海報防疫海報移除情形如照片檔,請大家返回單位後務必再次確認已經不合時宜之海報(如1.實聯制 QR CODE/2. 防疫相關:如武漢肺炎海報….是否已確實移除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肆、討論事項

- 一、開學後教職員工生體溫自主管理
- (1). 教職員工生:體溫自主管理(在家自己監測額溫<37.5 度 C 再到校上班上課,額溫>38 度 C 依據請假規定辦理手續)
- (2). 大型集會活動:主辦單位自行協助體溫量測(額溫<37.5 度 C 方可進入各活動場域)
- (3). 校外訪客:由大門口守衛室及活動場域工作人員執行體溫量測
- (4)各大樓及系辦可以自備體溫量測設備供有需要教職員工生使用。
 - (A) 教職員工生請落實個人健康自主管理,發燒生病不上課/ 上班,教職員工生體溫自主管理,在家自己監測額溫<37.5度 C 再到校上班上課。

- (B)教職員工如有發燒問題,白天上班時間通報 05-6315998 或是 6313461。
- (C)學生如有發燒問題,白天上班時間通報 05-6315911、夜間及假日通報 0932-969994 專線。
- (D) 教職員工生自己確診及自己被列密切接觸皆須通報。

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- 二、宣導開學前環境清潔與消毒事宜。
 - (1)公用教室:預計 8/23 委外廠商協助入校消毒
 - (2)行政大樓: 已於 8/20 由外包廠商完成消毒
 - (3)各系管理(含體育室/學生活動中心等)的教室:請於 9/5 開學 日前,自行安排工讀生進行教室清潔與消毒。消毒用次氯酸水及 75%酒精向環安中心領取。
 - (4)校園其他公用區域消毒由本中心環保組人員及總務處事務組 人員協助開學前完成環境清潔與消毒。

9月開學前防疫預防消毒時間表:

防疫消毒範圍:學一舍;時間:111年08月15日

防疫消毒範圍:學二舍;時間:111年08月16日

防疫消毒範圍:第一教學大樓;時間:111年08月17日

防疫消毒範圍:第二教學大樓;時間:111年08月18日

防疫消毒範圍:第二教學大樓、第三教學大樓;時間:111年08月23日

防疫消毒範圍:資訊大樓;時間:111年08月24日

防疫消毒範圍:第四教學大樓;時間:111年08月25日、09月02日

伍、臨時動議:

1. 校安宣導,報告人:張雅鈞教官。

肆、散會時間:12:10

因應「新冠肺炎」疫情集會活動防疫整備檢核表 附件一

1110815 修正

主辦.	單位(班級活社團):	人員:	(教職員)					
活動名 参加對象:									
活動	日期:年月日時分至	_年	月	8	- 時	_分			
活動	地點:□室內/□室外 檢核時	M :	_年	月 _	B _	時			
775 ala	从表示口	自主	檢核				/ 1 8. 33		
項次	檢查項目	是	否		- 備註				
1.	是否已掌握名單·								
2.	已預先設置適當隔離或安置空間·								
3.	環境空氣流通;室內開窗通風·								
4.	活動前將宣導各項防疫措施。								
	参加者之問距離:戶外保持1公尺、室內保持	-							
5.	1.5公尺距離,若無法保持社交距離,則應強	È							
	制全程配戴口罩。								
6.	備妥防疫物資:應備妥口罩、額(耳)温槍、 消毒酒精、漂白水、垃圾袋、抹布及手套等。			※ ロ ※ 郷 ※ 泡	(平)	温 _{格_}	個 <u>(</u> 所有參加者自備) 支 i、次氣酸水罐(1項)		
7.	供應足夠洗手設施,洗手臺備有肥皂、洗手 乳等清潔用品。								
	針對集會活動人員接觸之表面;如地面、桌								
8.	椅、按鈕、扶手、鍵盤及門把等公共用品等	,							
	應有專責人員進行清潔及消毒作業。								
9.	實施場地恢復清潔			Ι.	意是 3 物 ・	医有使	. 用過口罩或面纸等丢		
	活動如有用餐,須保持足夠的社交距離或以限	5							
10.	板、屏風進行區隔•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時,貝	ı]							
10.	應「分時分眾」用餐,以維持足夠的社交距離	-							
	环境使用前後以消毒液噴灑。								
填表	人(總召或申請人):聯絡	電話:					_		

註:請依照單位的需求增減項目。

* 辦理各社團學生活動(校內、外),請將此表交給各大樓樓管。

單位主管(指導老師、導師)簽章;_____

* 其餘在校內辦理活動者(含校外單位),請將此表交給場地借用單位。